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
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托克劳

秘书处编写的工作文件

目录

| | 段次 | 页次 |
|----------------------------------|-------|----|
| 一. 概况 | 1-4 | 2 |
| 二. 宪政和政治发展 | 5-16 | 2 |
| 三. 经济状况 | 17-26 | 5 |
| A. 经济发展 | 17-22 | 5 |
| B. 公共事务 | 23 | 7 |
| C. 运输和通信 | 24-25 | 7 |
| D. 供电 | 26 | 8 |
| 四. 社会状况 | 27-29 | 8 |
| A. 教育 | 27 | 8 |
| B. 保健 | 28 | 9 |
| C. 妇女地位 | 29 | 9 |
| 五. 联合国审议的问题 | 30-34 | 9 |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 30-31 | 9 |
| B. 特别政治和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 | 32-33 | |
| C. 大会的行动 | 34 | |
| 六. 领土的未来地位 | 35-46 | |
| A. 管理国的立场 | 35-39 | |
| B. 托克劳人民的立场 | 40-46 | |



一. 概况

1. 托克劳¹是由新西兰管理的一个非自治领土，由南太平洋三个小环礁岛（努库诺努、法考福、阿塔福）组成，总面积大约 12.2 平方公里。法考福是最南端的环礁岛；努库诺努距法考福约 50 公里，阿塔福离努库诺努又有将近 100 公里。每个环礁岛只有不超过 200 米宽的陆地，海拔不超过 5 米。往南 480 公里处的萨摩亚是最近的大岛。

2. 托克劳人属玻利尼西亚人，与萨摩亚有着语言、血统和文化联系。据 2001 年 10 月 11 日进行的最近 5 年一次人口普查，该领土人口为 1 518 人，比 1996 年的 1 507 人略有增加。该数字包括普查之夜所有在领土上的人，加上那些通常居住在托克劳，但因政府聘用或教育及医疗原因暂时在海外者（这在领土上是常见现象）。按环礁岛计算，人口分别为：阿塔福 608 人；法考福 501 人；努库诺努 409 人。环礁岛上的生活存在各种限制因素，机会有限，使约 6 000 名托克劳人在海外定居，主要是在新西兰和萨摩亚。

3. 新西兰代表从不居住在该领土。处理托克劳事务的新西兰官员是行政长官，由外交和贸易事务部部长任命。2002 年 2 月，经托克劳当局的要求，行政长官林赛·瓦特被任命再连任一年。2003 年 3 月，瓦特先生退休，任命了尼尔·瓦尔特为新的行政长官。过去，还有一名托克劳公共事业局局长，他是一名国家事务专员的代表。最后一任公共事业局局长是新西兰的一名托克劳人阿勒其·西劳他继续担任此职直到 2001 年 6 月 30 日公共事业的责任转交给领土之时（见第 23 段）。

4. 2002 年 8 月，应新西兰政府和托克劳人员的邀请，一个给与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视察团前往托克劳和新西兰进行了访问。这是自 1994 年以来首次派出的这类视察团。2002 年 9 月印发了该视察团的报告（A/AC.109/2002/31），其中包括关于领土的现况、会议记录、以及结论和建议等资料。

二. 宪政和政治发展

5. 如以往关于托克劳问题的各项工作文件（见 A/AC.109/2001/5 和 A/AC.109/2002/6）所述，目前的宪政发展进程源自长老大会（全国代议机构）于 1998 年决定认可一份题为“托克劳现代议会”的综合报告。该报告论述了托克劳建立制宪框架的核心问题：如何建立一个以环礁岛或乡村结构为基础的自治国家。目前尚未有任何书面《宪法》。1990 年代中期进行了初步研究，1996-1997 年期间，用托克劳文和英文发表了一部宪法的初步概览。随着村庄和国家新的施政结构得到确定，宪法将进一步得到发展。预计将吸收不成文的惯例、长老大会成文规则和新西兰法律的部分内容。根据管理国的意见，2002 年 11 月在托克劳长老大会会议期间讨论了宪政事务。2002 年 12 月在惠灵顿倡议的新西兰与托克劳之间关系框架会议的范围内，也讨论了宪政发展情况（见第 13 至 16 段）。

6. 关于立法结构问题，根据 1998 年现代议会报告的建议，为长老大会设立了一个新的选举制度。在过去，有 27 个席位的长老大会是由每个村的长老理事会或乡村委员会（Taupulega）推选的成员组成，任期三年；只有每个村的村代表（Faipule）和每个村的村长（Pulenuku）是由选举产生。1999 年 1 月，按普选制进行了经改革后长老大会的选举，每个村选出六名成员（共 18 名）。各村首先选举四个官员：村代表、村长、村副代表和副村长。然后选举由各村的指定群体——妇女和男劳工（aumaga）提名的两名代表。新选出的长老大会表明，其成员的年龄情况有变化。现在的代表比以前较为年轻，受正规教育的程度较高。此外，过去长老大会的成员轮流担任，因此，一些新的代表以前曾担任过代表。

7. 2001 年 11 月长老大会决定，长老大会的代表人数将根据 2001 年人口普查结果加以改变。这意味着在长老大会的历史上，三个环礁岛的代表人数首次不相同，但仍将依照各岛人口的比例获得立法席位。因此，新的长老大会将有 21 名成员，取代原先 18 名成员的旧结构（每个环礁岛 6 名成员）。现在阿塔福有 8 名代表，法考福 7 名，努库诺努 6 名。村代表和长老大会其他代表每三年一次的选举于 2002 年 1 月 16 日至 22 日举行。三名现任乡代表均重新当选。在选出的长老大会代表中，有 11 个（超过长老大会一半的成员）从未担任过公职。托克劳乌卢的职位（领土名义上的首脑）每年在三名村代表中轮流担任。2002 年 2 月，努库诺努的村代表 Pio Tuia 担任 2002 年乌卢。

8. 关于托克劳进一步自治的进展情况，上文第 5 段提及的托克劳现代议会已于 2000 年 6 月转换成为长老大会正式设立的一个项目。托克劳人赞同的一般原则是，各环礁岛上的传统长老理事会应当是未来政府的基础。不过，也认识到这三个乡村都希望组成一个国家，而且象运输之类的职能最好由一个国家管理当局负责。2000 年 11 月，经商定，现代议会项目将包括以下四个基本领域：

- (a) 善政问题，即施政框架、宪政发展、管理和操作结构，以及雇主的责任；
- (b) 发展能力，即对国家和乡村行政机构进行审查，拟订管理支助培训讲习班，查明国家、乡村和个人的培训需要，以及拟订适当的培训方案；
- (c) “托克劳之友”，即建立一个组织，负责将外界人士和组织与托克劳的发展联系起来；
- (d) 国家和乡村的可持续发展计划。

9. 据管理国所述，托克劳和新西兰视自决为一个充满活力和不断转变的进程，该进程基本上是对非殖民化自发产生的解决办法，根据该办法，管理国和第三方承认托克劳人民的建设成果。因此，在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的支助下，现代议会倡议，已继续从规划阶段转变为执行阶段。2001 年，重点继续放在努力使传统乡村领导结构作为未来政府的基础，并集中建立托克劳就业委员会（见第 23 段）。

10. 2002年3月，村代表委员会与行政长官在萨摩亚举行一次决策会议，规划今后三年托克劳的发展方向。委员会通过一份题为“托克劳人民生活品质”的远景说明，确定了国家的三个优先领域，这些领域具有经济发展的潜力（见第21段）。委员会还致力于确定与新西兰未来合作伙伴关系的义务和承诺，并讨论宪政发展。此外，制订一项立法方案，将重点放在一些关键领域，如刑事法、商业法以及危险货物（煤气、燃料和杀虫剂）的航运和安全标准。²

11. 2002年5月，印发了一份关于现代议会项目执行情况的报告，³其中叙述了2000-2001年期间的进展情形。该报告开列项目的四大领域的主要成就：在善政项下，该报告着重指出了加强以乡村为基础的施政结构，设立托克劳就业委员会，审查信息技术需要，以及开设三个调频系统无线电台；在发展能力项下，列出每个村的能力建设计划，以及加强管理、政策分析和财务规划技术；在可持续发展项下，报告着重指出，制订了可持续经济发展计划和一项商业捕鱼发展计划，以及增进小企业发展技术；最后，在“托克劳之友”项下，报告指出设立了一个新的数据库，一份印行的新闻通讯和一个网址。虽然报告说两年来取得了许多成效，但也举出了汲取的重要教训，如每个环礁岛需要的办法和步调各异，而最重要的是，尽管已通过会议、出版物和无线电广播进行了项目推广，但仍须与长老和环礁岛的一般社区经常交流，以增加对该项目及其进展的了解。

12. 行政长官和托克劳乌鲁在出席特别委员会于2002年5月在斐济举行的太平洋区域讨论会时叙述了自治政府的进展情况，他们也在2002年9月特别委员会会议上发言时提供了更多资料（见下面第六节）。6月的会议也有助审查特别委员会托克劳工作方案的进展情况，该工作方案于2001年制订，以确定各项关键的活动，并协助每一位合作伙伴评估托克劳在实现自决方面的进展。

13. 在2002年8月特别委员会视察团前往托克劳和新西兰访问期间，还讨论了托克劳政府各机构及其宪政和法律发展的状况。视察团在其报告（A/AC.109/2002/31）中摘述了这些讨论，并提出了关于进一步推动自决进程的建议。在视察团停留惠灵顿期间，新西兰数名代表说，预期将于2002年底开始与托克劳进行关系框架的协商，以便明确说明托克劳和新西兰之间关系的基础和参数。预计，这些协商将会：

- (a) 重申托克劳和新西兰对彼此持续的承诺和责任；
- (b) 查明新西兰和托克劳之间关系所依据的价值观和原则；
- (c) 确认新西兰不断向托克劳提供经济和行政援助的条件；
- (d) 查明指导下述问题的原则，例如托克劳的安全与防御，托克劳参与区域和国际事务、托克劳社区在新西兰的作用以及非殖化进程；
- (e) 在托克劳和新西兰之间建立更结构化的交流和联络管道，以便今后更具战略眼光和更系统地解决有关双方的问题。

14. 据管理国表示，关于“伙伴关系原则”的草案文件（见 A/AC.109/2002/31，附件二），管理国已同托克劳代表进行过进一步讨论，一次是 10 月 1 日至 3 日在阿皮亚举行的行政长官与村代表委员会间的会议，一次是其后在行政长官于 11 月 20 日至 29 日访问领土期间，因当时行政长官已收到长老大会对该文件的反馈。

15. 关于关系框架的首次正式会议是在 2002 年 12 月 9 日至 13 日在惠灵顿举行，当时村代表委员会会见了新西兰总理及外交和贸易事务部协理部长，并与该部官员举行了一系列圆桌会议。据管理国表示，托克劳代表对新西兰提出伙伴关系想法表示赞赏。虽然该草案积极促成许多关于环礁岛的讨论，不过，显然仍有许多有待理清之处。托克劳提请注意，该文件未述及将不断向领土提供多少经济支助，以及托克劳提出的对日常生活和托克劳的经济前景产生影响的其他实际的关键问题。托克劳也质疑，草案内纳入关于共同的价值观一节，怀疑可能产生何种后果。

16. 对托克劳方面希望就双方关系的性质有更明确表示一节，新西兰代表团仍然认为，该草案业已作出回应；草案重申了彼此的承诺，并纳入了新西兰将不断提供支助的广泛保证。该草案明确阐述了双方关系所根据的原则，以及期望、责任和问责制。草案中还载述了双方商定的结构，双方可据此致力执行各项倡议，并规定了一个使新西兰政府可据以向托克劳提供行政支助的范围。据新西兰表示，该文件的目的在于设定新西兰官方发展援助支助数额，而在同意这些原则，以强调这类支助。虽然这不是一份具有约束力的文书，但表达了强有力的意向，具有强大的道义力量。此外，新西兰还认为，由于该文件是一份草案，欢迎进行进一步讨论。另外，新西兰也不拟预判托克劳将选择何种自决方向。正当关于关系框架的会议闭会之际，经商定新西兰将以书面方式答复托克劳的问题和评论，同时，2003 年还将继续讨论此事。

三. 经济状况

A. 经济发展

17. 传统和社区的价值观发挥重要作用，促进该领土民众普遍安乐、平等相处，传统财富再分配原则（配给制）和对家庭及/或大家庭观念的重视便反映了这一点。配给制的传统做法要求将粮食和农产品置于中央地点，由分配者按“分配群体”进行分配。这项原则规定建立一个安全可靠的配给制度，满足社区每个成员的需要，包括老人、寡妇、单亲父母和儿童。限制经济发展的主要因素有：自然条件差，例如托克劳地域不大、位置偏远、各环礁岛地理分散、自然资源贫乏有限以及易受自然灾害（如旋风）的影响。迄今为止，管理国提供大量援助，才使得托克劳经济稳定。

18. 托克劳 2002-2003 年的全国预算在年度预算会议上由长老会议制定，数额为 680 万新西兰元。⁴ 新西兰仍然是主要援助来源，通过新西兰国际开发署提供资

金。2002年8月，托克劳和新西兰的代表在努库诺努举行会议，讨论2002-2003两年期拨款的事项。⁵除了与国家领导人的会议之外，每个环礁岛长老理事会也分别举行会议。经商定，国际开发署划拨的810万新西兰元（比2001-2002年的750万新西兰元增加）分配如下：475万新西兰元用于预算支助；200万新西兰元用于教育、保健和基础设施等关键活动的项目支助；65万新西兰元用于托克劳现代议会项目；70万新西兰元用于信托基金。据管理国表示，托克劳仍待新西兰国际开发署解决的重大问题包括：在2003年3月前完成关于支助自治政府情况的审查；正式设立托克劳信托基金；在2003年6月以前审查现代议会项目，此后资金尚无着落；就教育和保健部门的进展情况作出反馈；讨论一项五年期基础设施方案；以及完成供电和维修项目。

19. 托克劳与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在2002年8月的会议上重申它们设立一信托基金的承诺，预期该基金届时将可确保托克劳有一笔长期独立的收入。虽然该基金尚未正式设立，2000/2001年新西兰和托克劳已分别为基金划拨340万新西兰元和68万新西兰元，托克劳的捐款来自专属经济区捕鱼执照的收入。如上所述，2002年8月该国际开发署从其2002-2003预算年中另划拨70万新西兰元捐给该基金。虽然托克劳代表要求将这后一笔拨款用于优先的基础设施之需，但国际开发署表示，为达到信托基金的目标，即确保长期独立的收入，应该承诺每年留出一笔资金，而非用于眼前的需要。托克劳承认了此一观点，并重申承诺尽快设立该基金。2002年12月，村代表委员会成员在访问惠灵顿时说，他们计划促使长老理事会短期内通过关于该基金的必要立法。

20. 虽然给托克劳的大部分发展捐助是由新西兰提供的双边资助，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也从其驻萨摩亚阿皮亚办事处促进加强领土的社会和经济能力，使其能获得更大程度的自治和自力更生的能力。开发计划署与托克劳之间关系的几个里程碑是：1997年该领土首次接通了电话；旋风之后修建了海堤；以及开发计划署对现代议会项目的早期阶段提供的支助以及持续的支助。在1998-2002年托克劳与开发计划署国家合作框架范围内，⁶开发计划署提供资金214 000美元，直接资助现代议会项目。它着重于宏观财政管理和战略经济规划。其他项目包括148 000美元经费的创造就业和可持续生计，由国际劳工组织执行。及15万美元经费的家庭收支调查，提供关于脆弱群体（青年、妇女、儿童、老人和残疾人）需求的数据。2002年8月，在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伴随联合国视察团访问托克劳时，她介绍了新的托克劳/开发计划署2003-2007年国家方案，预计以后五年每年将投资逾50万美元。据该代表说，这项方案将再次以支助现代议会项目为重点，在施政和可持续发展这两个领域提供赠款援助。在施政项下，将继续支助能力建设和培训。在可持续发展项下，开发计划署将支助各种发展项目，例如，妇女微型企业项目和青年技术培训；全面评估捕捞资源，以加强渔业；以及环境管理项目，例如：通过建设太阳能单元，改进燃料储存及防止石油溢泄减少对化石燃料的依赖。尽管托克劳因为其领土地

位不符合申请全球环境基金（全球基金）资助的条件，但是开发计划署将探索使托克劳能够受益于区域性全球基金的方式。另外，代表注意到，如果托克劳要求进行一项研究以审查未来自决问题的几种待择办法，开发计划署乐于援助该领土。

21. 托克劳还努力完成 2002-2004 年及其后的可持续战略发展计划。这将是施政项目的经济方面的计划，而且是为了扩大经济和社会机会，以扩大乡村和国家收入的基础，进而加强托克劳自力更生的努力。2002 年 3 月在萨摩亚举行的决策会议上，村代表委员会确定了国家三个优先领域：商业捕鱼、成功的商业以及关键的基础设施。这些领域均有经济发展的潜力。委员会将在每年年底审查这三个领域的进展。

22. 关于商业捕鱼，按照 1987 年某些太平洋岛屿国家政府与美国政府之间的《渔业条约》（也称作《美国金枪鱼条约》），托克劳从美国船只在其专属经济区捕鱼收取费用。因此，据管理国指出，托克劳在 2001-2002 年期间赚取了 506 308 美元的捕鱼费。此外，托克劳还设法进行一项对其海上资源的审计，并发展其本身的商业捕鱼能力。作为此一进程的一部分，领土要求太平洋岛屿论坛渔业提供援助，2002 年该领土加入为该局的联系成员。

B. 公共事务

23. 领土的公共事务以往是由新西兰国家事务专员属下的托克劳公共事业局管理。虽然认为，托克劳公共事业局是 1970 年代管理国提供教育、保健、能源、运输和通信服务的最佳机制，但到了 1990 年代，新西兰和托克劳当局均同意，托克劳公共事业局所产生的管理结构着重于国家安排，而非乡村安排，从而削弱了乡村这一机制。1998 年 7 月，应领土政府的要求，国家事务专员任命驻在新西兰的一名托克劳人担任托克劳公共事业局局长，以确保现有公共事业局的高效运作，协助托克劳发展和建立一个能适合现代议会项目的新的独立公共事业局。新西兰政府已通过立法，将托克劳公共事业局的责任移交给托克劳。2001 年 2 月，长老大会设立了一个由三人组成的托克劳就业委员会（每个村指定一名成员），作为继承机构，从 2001 年 7 月 1 日开始生效。这个新的委员会将是前托克劳公共事务局雇员和 2001 年 6 月 30 日之后被认为是国家一级的雇员的雇主。

C. 运输和通信

24. 由于托克劳没有简易机场，唯一的运输是由 MV 托克劳公司提供的一艘船，这艘邮船的乘客和货运容量都不大，每隔两星期在托克劳与阿皮亚之间提供服务，并提供三个环礁岛之间的服务。2002 年 8 月访问领土的联合国视察团总结说，托克劳经济发展的最大阻碍之一是缺乏运输抉择。特派团建议，应认真考虑建立一个专门的环礁间的渡轮，这需要在其中一个环礁建立一个简易机场。

25. 长老大会第一次使用立法权是根据 1996 年《托克劳电信规则》建立托克劳电信公司。这个价值 400 万新西兰元的国际电信服务系统于 1997 年 4 月正式投入运行，它正在促进托克劳与外界的联系，有助于领土逐步实现自决。在此之前，托克劳的通信必须依赖与萨摩亚的短波联系。在该系统总的费用中，新西兰提供 150 万新西兰元，托克劳提供 160 万新西兰元。开发计划署和国际电信联盟提供了其余的资金。2002 年 2 月，在新西兰国际发展署提供资金之后，三个环礁岛均正式开播调频电台的节目。目前，它们是单独运作，但有计划要将它们联系在一起，至少每星期播出一次全国节目。这些新的电台被认为是保持领土文化遗产的杰出办法，而且也能促进关于社区事项的宣传。此外，它们提出一个办法，即通过广播关于每个环礁岛村村长和长老理事会的会议来提高政治、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透明度。托克劳还建立一个网站 www.dot.tk，于 2002 年 1 月 15 日开始使用，该网站提供免费和付费的 dot.tk 域名。它是因为托克劳电信公司与设立 Taloha Inc. 的私营公司之间达成的商业许可证协议的结果。它被视为有可能使领土获得收入，而不会使托克劳电信公司产生任何资本费用。同时，利用现代议会项目的资金，继续努力加强电子邮件设施和视像会议的联接。⁷

D. 供电

26. 新西兰国际开发署 2001-2002 年未来援助发展方案拨款 400 000 新西兰元，继续在所有三个环礁岛上安装柴油发电系统。2002 年 8 月，据报，三个环礁岛中的两个已有 24 小时柴油发电，第三个环礁岛上的安装工程也将于年底前竣工。经商定，将另拨 30 万新西兰元，目前的每个环礁岛上的电力消费税将保持原数，一年后待知悉业务和维修费时进行审查。经过该国际开发署与开发计划署之间的讨论，另外还提出一项关于对新系统增加一个太阳能（光电）组件的提议，开发计划署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已同意设法，并由法国提供部分资金。

四. 社会状况

A. 教育

27. 托克劳实行义务教育，人人都可获得小学和中学的教育。作为南太平洋大学的成员，托克劳可通过卫星进入设在阿塔福的南太平洋网络的教育电信系统。然而，教育系统的水平较低问题仍然存在。许多家庭移居到新西兰和萨摩亚，以便使其子女获得更好的教育。新西兰国际开发署方案 2002-2003 年拨款 178 000 新西兰元用于奖学金，230 000 新西兰元用于新的教育倡议。同时，一项 2002 年开发署关于托克劳教育制度的研究建议立即向托克劳教育部提供技术支助，并制订一项全面战略规划领土今后的教学方向。托克劳和新西兰一致同意立即就这些建议采取行动。

B. 保健

28. 托克劳群岛居民的平均寿命为 69 岁。⁸ 共有三所基本医院，每个环礁岛有一所，然而，缺少合格的医疗从业人员和一般保健人员、以及对设施和设备的维修仍然是一项严重问题。此外，较严重病人需转送到萨摩亚或新西兰进行治疗，这是国民预算中的很大一笔开支。作为新西兰国际开发署项目支助的一部分，一名驻新西兰的医生向托克劳卫生部提供支助，并协调提供临时代理医生、转诊至新西兰、培训和设备采购，国际开发署 2002-2003 年划拨 39 万新西兰元的保健数额，但是 2002 年 8 月的一份卫生项目审查证实，双方均需采取行动，以处理环礁岛医疗服务的许多令人关注的问题。托克劳是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的联系成员。根据卫生组织的报告，由于托克劳生活方式的改变，以及非传染病的增加，需要开展一些保健教育方案，主要着重于提倡戒烟，增加体育活动及控制青少年饮酒。⁹ 关于卫生组织有关托克劳项目的进一步资料，可查阅托克劳视察团的报告（A/AC.109/2002/31，第 32 段）。

C. 妇女地位

29. 妇女已完全融入托克劳社会。她们通过妇女委员会（Fatupaepae）、各村的长老理事会以及长老大会中的妇女议员，充分参与各村的决策过程。新的长老大会选举制度扩大了性别平等。当选为长老大会成员的妇女不再担任妇女委员会的代表，而是负责代表全村民众。2002 年 8 月，几名妇女在对联合国视察团的发言中说，近年来，该环礁岛取得了很大的社会进步，如施政项目帮助长老理事会作出决定；调频电台帮助传播这些决定；妇女出售手工艺品得到更多的支助，为年轻人建立了一个培训中心。但是，她们也吁请大力支持创造就业机会，以减少托克劳未来对外援的依赖程度（见 A/AC.109/2002/31，第 23 段）。2002-2003 年新西兰国际开发署拨给性别与发展项目的数额仍为 30 000 新西兰元，其中部分经费将用来支付一次已排定的全国妇女会议的费用。

五. 联合国审议的问题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30. 托克劳乌卢和新西兰行政长官一并出席了特别委员会于 2002 年 5 月 14 日至 16 日在斐济举行的太平洋区域讨论会（见 A/57/23 (Part I)，附件）。特别委员会于 2002 年 6 月 17 日举行的第 7 次会议上审议了托克劳问题（见 A/AC.109/2002/SR.7）。托克劳行政长官、托克劳乌卢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科特迪瓦、格林纳达、斐济和古巴代表也在会上发了言。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 A/AC.109/2002/L.14。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A/AC.109/2002/24）。

31. 特别委员会在 2002 年 9 月 26 日第 11 次会议上，恢复审议托克劳问题，特别是 2002 年 8 月 14 日至 24 日进行的联合国托克劳视察团的调查结果。该视察

团团长介绍了视察团的报告草稿，将其作为会议室文件分发（A/AC.109/2002/CRP.2）随后并作为 A/AC.109/2002/31 号文件印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安提瓜和巴布达、古巴、科特迪瓦、斐济、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玻利维亚和刚果代表发了言。新西兰代表也发了言。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核准了视察团的报告，并授权其报告员将报告直接提交大会审议，以及向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介绍委员会给大会的报告第十三章（A/57/23, Part III）所载关于托克劳问题决议草案的适当修正案。

B.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

32. 在 2002 年 9 月 30 日第 2 次会议上，大会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听取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员和主席的发言，其中他们提到关于托克劳该年的发展情形（A/C.4/57/SR.2）。在同次会议上，古巴、巴西（代表南方市场）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表示欢迎托克劳境内的积极发展。

33. 在 2002 年 10 月 1 日第 3 次会议上（见 A/C.4/57/SR.3），大会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听取了新西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的发言（见下面第 35 至 39 段）。在同次会议上，玻利维亚、印度、委内瑞拉和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发了言，其中，除其他外，他们提及最近的托克劳视察团，并赞扬新西兰政府与特别委员会的合作可作楷模。在第 5 次会议上，柬埔寨、坦桑尼亚和埃及的代表表示了类似的意见（A/C.4/57/SR.5），在第 6 次会议上，埃塞俄比亚、巴基斯坦、中国、加纳和海地也表示了类似的意见（A/C.4/57/SR.6）。同样在第 6 次会议上，第四委员会主席说，仍在继续就关于托克劳的决议草案进行磋商，将在稍后之日进行审议。在 2002 年 10 月 16 日第 11 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托克劳问题”的决议草案（A/C.4/57/L.6）。

C. 大会的行动

34. 在 2002 年 12 月 11 日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第 73 次会议上，特别委员会代主席回顾了 2002 年期间特别委员会工作情况，并介绍了载于 A/57/23 号文件的特别委员会报告。关于托克劳，他说，委员会与新西兰建立的持续工作关系是一个良好的例子，证明如果与管理国进行建设性对话将能够取得什么样的成果。2002 年 8 月前往托克劳的视察团报告显示，直接了解该领土正在发生的一切对委员会的工作最有帮助。而且，托克劳和新西兰视察团的存在本身就引起了关于非殖民化的热烈辩论。托克劳与新西兰保持着建设性关系，在扩大该领土自治权方面正在取得稳定进展，与此同时，努力进行善政和可持续经济成长。在惠灵顿举行的会议对澄清下列未决问题是至关重要的：在什么条件下，新西兰将向该领土提供行政和经济援助、安全与防务问题、参与区域和国际事务和非殖民化进程。在这方面，视察团报告指出，应该使托克劳全体人民更好地了解其自决的各种选择以及各种选择所涉影响和后果并建议托克劳和新西兰考虑编写一项教育方案，

在联合国主持下，进行关于各种选择所涉影响的研究 2002 年 12 月 11 日，大会未经表决通过关于托克劳的第 57/137 号决议。大会也通过关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的第 57/140 号决议，其中第 7 段提及托克劳。

六. 领土的未来地位

A. 管理国的立场

35. 新西兰代表在 2002 年 10 月 1 日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第 3 次会议发言时说，过去这一年对托克劳是忙碌的一年：该领土成为太平洋岛屿论坛渔业局的一名正式成员，这是一项重要的发展，新西兰一直全力支持；2001 年 11 月，托克劳就业委员会开始运作；在依照大会第 55/147 号决议制订托克劳工作方案方面取得了良好进展。此外，特别委员会 2002 年在斐济举行的区域讨论会也提供了有用的机会，可供广泛讨论与托克劳自决有关的问题。

36. 托克劳乌鲁和托克劳行政长官一并出席了斐济讨论会，行政长官在会上说，新西兰政府拟与托克劳制订一项关系框架，其中重申双方对彼此的承诺、双方关系依据的原则，并通过一项协作进程——在此期间托克劳将有机会获得独立咨询——釐清各项期望。题为“新西兰与托克劳之间伙伴关系原则联合声明”的第一份框架文件草稿将于该周在阿皮亚提交村代表委员会，并将作为 2002 年 11 月新西兰/托克劳讨论的主题。在过去一年内，新西兰政府继续支助托克劳现代议会项目、旨在促进善政的伙伴关系、朝向自决的能力建设和可持续发展。

37. 新西兰政府欢迎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于 2002 年 8 月前往托克劳和新西兰访问。该视察团的报告（A/AC.109/2002/CRP.2）叙述了托克劳面临的挑战、反映了托克劳人民的看法、还向人民说明自决涉及一系列待择办法，并不一定表示要中断与管理国的联系。视察团建议进行一项关于三种非殖民化备选办法的研究，并建议托克劳和新西兰考虑编写一项教育方案，把自决进程的性质告诉人民。新西兰欢迎这些建议。该代表回顾，1986 年新西兰政府曾概述三种非殖民化备选办法，并将其译成托克劳文的文件，解释每种选择所依据的基本原则；在自决行动以前需要就此作出较详细的解释，此事在托克劳现代议会项目制订完成，新的托克劳与新西兰间的关系框架完全就绪后，便可提供。这两项措施将分别确立托克劳境内的内部决策结构，以及新西兰与托克劳之间更明确的联系。前者将展示托克劳行政当局的自治在多大程度上可以实际运作，后者将提供较具体的伙伴关系，以处理宪政安排和非殖民化事务。

38. 新西兰代表还说，新西兰政府维持其以伙伴关系为基础的办法，预期将与托克劳密切合作，一旦制订现代议会稳固结构并完成关系框架文件，便会详订三个非殖民化备选办法。虽然新西兰和托克劳必定是决定其未来关系性质的主要伙伴，但认识到，独立顾问将对非殖民化进程作出贡献，固然新西兰欢迎该视察团关于进行一项研究的建议，也欢迎开发计划署表示愿意提供援助，但新西兰政府

认为，如果这项研究能根据新西兰与托克劳对非殖民化备选办法性质的最初讨论，并纳入现有的双边进程内，将会更加有效。这将确保研究的结论能奠基在托克劳和新西兰双方皆认为有关联和有意义的构想上，并对非殖民化进程作出建设性的贡献。

39. 不过，新西兰政府认为，在非殖民化进程中执行视察团关于制订非殖民化备选办法教材的第二项建议，目前仍言之过早。无论如何，新西兰仍将按关系框架文件草稿内明白承认的致力于教育托克劳人民认识其备选办法。新西兰希望按照特别委员会工作方案，与委员会和托克劳共同决定向托克劳提供关于非殖民化备选办法详细教材的适当时间和方法。

B. 托克劳人民的立场

40. 托克劳乌卢 Pio Tuia 先生在 2002 年 6 月 17 日特别委员会第 7 次会议上发言（见 A/AC.109/2002/SR.7）。他说，他要特别强调三点：托克劳为自治进行的努力；今后三年制订自治的形式和行动计划；以及持续这些工作所需的支助。他已提交特别委员会一份报告，说明最近在托克劳现代议会项目下进行的建国活动，作为托克劳对联合国，特别是开发计划署所提供援助表示感谢的一种方式。

41. 在向自治过渡的筹备工作方面，托克劳正在扩大其施政系统。该领土具备建立一个国家政府的要素，但是也须加强稳固的传统基础。三个环礁岛实际上是三个村庄，历来一直是自治式存在。不过，它们具有共同的历史、语言和文化，其居民也具有极密切的家属关系。托克劳现在正在决定应给予乡村机构的权力和责任。同时，托克劳认识到应有一个象长老大会一样的国家机构处理影响整个领土，包括对外关系在内的事务，并行三个村庄的集体权力。

42. 乌卢提及，遇有难以决定的事时，长老大会作为一个国家机构可转而咨询长老理事会；长老理事会历来是在危急关头提供指导的传统机构，这些理事会确保领土的和谐及法治。托克劳现代议会的基本概念是，对三个理事会和传统政治体系给予重新肯定，同时强调居民的现代需求提供有关的现代咨询意见。他欢迎管理国和开发计划署决定至少再支助现代议会项目一年。在善政、发展能力、“托克劳之友”网络和可持续发展这四大领域内将继续向前推进。无论如何，以后三年将按计划草案执行，草案须经三个长老理事会和长老大会讨论，并优先重视经济发展。同时审议关于加强乡村管理系统的计划。

43. 乌卢说，对托克劳决定按照联合国原则建立一个自决的小国，任何人不应有丝毫怀疑。不过，还需要许多帮助，托克劳向新西兰和联合国争取提供有保证的援助，领土需要资源及保健和教育方面的培训。领土也需要开展创收活动，以期不再完全仰赖管理国的援助。这将给予托克劳一种拥有的意识和高度责任感。在这方面，托克劳期望重新界定其与新西兰的关系，并决定此种关系中担保的进程和性质。

44. 乌卢说，托克劳可用发展本身渔业方式达到经济成长。托克劳需要更多知识和技术，以确保从其专属经济区获得更多利益，而非只从与论坛渔业局的联系和颁发捕鱼执照赚取收入。捕鱼的商业化是三年计划的一个优先事项。在这方面，托克劳需要注入资金，以及对其人民提供技术培训。2001年人口普查指出，领土的半数人口年龄不到19岁。托克劳的年轻人必须接受在持续建国实习范围内的教育和培训。

45. 最后，乌卢说，在能力建设进程中，托克劳正探讨它在自身的发展方面应有哪些作为，存在哪些天然限制。托克劳正准备继续与管理国的对话，并事先作出计划。他欣然告知委员会，领土与管理国将进行一项双方关系的深入分析，以作出更明确的界定。此外，管理国正在慎重考虑托克劳提出的关于在惠灵顿设立办事处，便利双方对话，并在建国阶段提供更有效的支助的要求。

46. 2002年8月，在特别委员会视察团访问托克劳期间，乌卢曾就托克劳自决的进展进一步发言。发言全文载于A/AC.109/2002/31号文件，附件一。

注

¹ 本文件所载的最新资料来源于新西兰政府2002年3月11日、9月18日、12月3日和2003年2月24日提交秘书长的资料，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资料和已公布的资料。

² 《决策会议公报》，2002年3月11日至16日，阿皮亚。

³ 托克劳现代议会项目，提交联合委员会和赞助者的报告，2002年5月。

⁴ 截至2003年4月7日止，1新西兰元等于0.53美元。

⁵ 托克劳/新西兰国际开发署年度方案讨论，商订的会议记录，2002年8月30日至31日。

⁶ 开发计划署援助萨摩亚、库克群岛、纽埃和托克劳方案，2001年3月。

⁷ 新闻稿，“正在缔造历史”（2002年2月），以及托克劳行政长官提交的资料。

⁸ 开发计划署，《太平洋人类发展报告》，1999年。

⁹ 2001年3月19日从卫生组织收到的资料。